

# 卫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2023 年，政府办严格落实《河南省 2023 年度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指标体系》，依法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及时公开市政府和办公室印发的主动公开文件 18 件；发布公示公告类信息 459 条、卫辉要闻 251 条、动态类信息 148 条及行政复议信息 50 条；公开各乡（镇）、各部门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45 份；办理市长信箱留言 230 条，平均办理时间 5 天，真正做到高效处理、及时回应。

(二) 依申请公开：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规程，建立完善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工作机制。我办全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45 件，其中，同意公开 2 件，同意部分公开 2 件，申请内容不明确、信息不存在等情况 20 件，转交其他部门 21 件。

(三) 政府信息管理：为进一步规范卫辉市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发布流程，推进信息发布审核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确保政务信息的严肃性、准确性和权威性，制定卫辉市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工作制度。加强信息发布审核把关，严格执行“分级审核、先审后发”程序。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根据群众查询需求热点，对义务教育、稳岗就业、规划信息、生态环境等多个领域进行集中公示，便于群众查询。规范性文件库，优化文件库管理，做好文件信息发布的动态更新。同时稳步推动新媒体平台做好信息发布工作。

(五) 监督保障：2022 年，我市政府办公室先后组织开展政务公开培训 3 次，参加市政务公开培训 1 次，省政务公开 1 次，组织政务公开负责人跟班学习。常态化做好公开信息巡查，杜绝涉密、隐私信息公开。落实责任追究工作，本年度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务公开义务而发生的责任追究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6	0	5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4	0	0	0	0	0	2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0	0	2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3	0	0	0	0	0	13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0	0	0	0	0	2
		2. 重复申请	5	0	0	0	0	0	5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4	0	0	0	0	0	2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2	0	0	0	2	0	0	0	0	0	2	0	0	1	3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2023年，我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扎实有序，成效显著，但与目标要求相比，还存在一些短板和不足，主要表现：一是政务公开专区功能建设还不够完善，服务群众形式不够丰富；二是对重要政策性文件解读还不够丰富灵活；三是部分单位信息上报滞后且质量不高,没有形成全员办信息的工作格局,信息资源整合较差。

(二) 改进措施。今年我办应从以下方面改进工作：一是推动县本级基层政务公开专区建设，鼓励有条件的乡镇提供信息，打造富有特色的基层政务公开专区。二是依托规范性文件库建设，加强政策文件、解读、兑现的相互关联，更加注重对政策背景、出台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的实质性解读,同时在政务服务大厅开设政策咨询主题窗口。三是建立健全信息上报责任机制。指导各单位建立信息发布责任清单,压实各单位工作责任,及时规范发布政府信息。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本单位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